

证券代码：300601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公告编号：2018-095

债券代码：123008

债券简称：康泰转债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计划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自2018年7月25日起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6,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今日收到杜伟民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票计划进展的告知函》，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情况

姓名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杜伟民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2018年11月14日	38.36	261,400	0.04

注：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2018年11月9日总股本636,431,147股计算。

二、本次增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 的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杜伟民	合计持有股份	343,455,943	53.97	343,717,343	54.01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份	343,455,943	53.97	343,455,943	53.97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65,350	0.01
	高管锁定股份	0	0	196,050	0.03

注：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2018年11月9日总股本636,431,147股计算。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同时，在增持期间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窗口期等禁止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杜伟民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票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